

证券代码：301059

证券简称：金三江

公告编号：2023-007

##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每10股转增9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21,660,000股为基数。
- 若自2022年12月31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方案并按照上述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029,582.34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6,696,492.73元；母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为65,345,210.64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1,556,648.18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41,556,648.18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21,660,000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6,498,000元(含税)。

2、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21,660,000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9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至231,154,000股。

(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2022年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三、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可持续发展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 1、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登记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 3、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